

K835.615·6
A1356M

毛姆传

【英】泰德·摩根著
奚瑞森 张安丽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



外国作家传记丛书



(浙)新登字第4号

封面设计 梁 珊

责任编辑 仇知白

Ted Morgan
Somerset Maugham

本书根据格拉纳达三联出版公司1981年版译出

毛 姆 传

[美]泰德·摩根著 奚瑞森 张安丽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体育场路169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6.25 插页6 字数605000 印数0001—1000
1993年4月第1版 1993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657-8/I·614 定 价：14.00 元

译者前言

威廉·萨默塞特·毛姆 (William Somerset Maugham 1874—1965年) 是英国现代著名小说家、戏剧家。自1897年他二十三岁时创作第一部小说《蓝贝斯的丽莎》到他九十一岁高龄时去世，他不仅创作了十多部长篇小说，还创作了大约三十部戏剧和一百几十篇短篇小说。此外，还写有大量的评论、随笔、游记和回忆录。一位作家如此多产，而且除了诗歌之外，他的笔几乎涉及文学体裁的各个方面，这在当代作家中是少见的。1908年伦敦西区曾同时上演他的四个剧本，其中《弗雷德夫人》持续演出达一年之久，盛况空前。他的长篇小说，象《人性枷锁》、《蛋糕和淡啤酒》(一名《寻欢作乐》)、《月亮和六便士》等深受读者欢迎，至今一再重版。特别是他的短篇小说——以南太平洋、东南亚为背景描写异国情调的小说，以他多年从事情报工作所见所闻为素材的间谍小说，以及堪称资本主义社会人物画廊的揭露英、法等国上流社会的小说——在英国短篇小说史上占有重要地位。不论是他的戏剧还是小说，有许多在他世时便已搬上舞台，拍成电影，上了电视荧屏，并被译成多种外国文字。一位作家的作品如此流行，广受欢迎，也是不多见的。尽管毛姆是一个不可知论者，有着虚无主义的人生哲学，他的戏剧有的迎合当时

习尚，他的小说内容还不够深刻，毁誉不一，特别是他长期的同性恋生活为人所鄙夷，但是他以写实主义的创作方法，公众喜闻乐见的文体形式，大胆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疮痍，如实反映了他所处的那个时代，在英国现代文坛上占有不可忽视的地位。因此，深入了解和认真研究毛姆及其作品是完全必要的。

毛姆幼失怙恃，孤苦伶仃，从出生地法国被送回英国，由叔父母抚养成人。幼年的坎坷生活，对亡母的思念，进学校后由于口吃等原因所受到的欺凌，以及从伦敦的蓝贝斯看到的贫民的悲惨生活——这一切都深深地在他的心灵上打上了烙印，形成了他的冷漠和愤世嫉俗的人生哲学。他对人性是否善良和人的智慧颇有怀疑，而且认为人受感情束缚，无法自拔。毛姆的戏剧和小说基本上贯穿着这种人生哲学，他的代表作《人性枷锁》更是这种人生哲学的充分表现。

一个作家的生平遭际关系到他的人生哲学，并进而必然对其作品产生巨大影响。所以，要了解毛姆及其作品，必须先了解毛姆其人——不是用溢美之词神化了的毛姆，而是有血有肉、瑕瑜互见的毛姆。在毛姆生前和去世之后出现的众多的传记性著作和传记中，能描绘出这样的毛姆的，唯有泰德·摩根所著的这部《毛姆传》。

这部传记具有以下特色：

(一) 用直笔。作者在《前言》中一语道破了他写作此书的主导思想：“这就是一位具有重大缺点的人的传记，但是不应该利用他的这些缺点来贬低他的成就。”正是由于摩根无所忌讳，一扫一般传记作家“隐恶扬善”的流弊，读者才得以了解毛姆笔下某些人物的原型、某些故事的根据以及毛姆写作中的部分倾向，比方说为什么毛姆笔下的女人“坏”的居多，为什么时而涉

及同性恋问题等等，从而较为深刻地理解毛姆的作品。也正是由于摩根能使读者看到毛姆的真面目，才使外界有关毛姆的种种流言蜚语不攻自破，起了防止谬种流传的作用。

(二) 占有丰富而准确的第一手资料。在毛姆生前，企图或曾经为毛姆写传记或评介文章的人为数不少，但是结果没有写成或写得不好。这是由于毛姆这个毕生“管”别人私事的人却极不愿意别人“管”他的私事。他毕生对传记作家是极不信任的。对于传记作家向他索取资料或询问情况，他不是断然拒绝便是谎言欺骗。比方说，美国帕杜大学英语教授理查德·科德尔曾经写过一部关于毛姆著作的评论集，第一章是毛姆的传记。毛姆答应为之审阅，以便核实和纠正有关事实。结果他在希望掩盖的事实方面提供了不实之词，从而全盘控制了这本书的内容。完全可以说毛姆生前在制止别人如实撰写他的传记方面是成功的。但是摩根这部《毛姆传》成书于毛姆逝世以后十五年的1980年，情况就大不相同了。他根据与毛姆的版权执行人斯宾塞·柯蒂斯·布朗的安排，得以见到毛姆生前没有来得及在毛庐烧掉的信件，还见到了美、英、加拿大等国各大图书馆中收藏的毛姆生前致代理人和亲友的信件以及著作手稿，并会见了毛姆的仍然在世的亲友和相识。更能可贵的是，对于毛姆自己的自传性著作(如《人性枷锁》、《总结》、《纯属私事》、《一个作家的札记》等)中毛姆出于疏漏而造成的谬误和为了掩盖真相而故意进行的歪曲，摩根进行了严肃的去伪存真的工作，从而开辟了另一个确凿可靠的资料来源。他的严谨的治学态度正是布朗违背毛姆生前的指示，同意让他占有大量“独得之秘”的重要原因。

(三) 以“毛姆体”写《毛姆传》。评论家玛格丽特·德莱布尔说摩根这部《毛姆传》“本身就是一部‘毛姆体’小说”。这个评论

可谓十分精当。摩根的文笔也具有毛姆小说的风格：准确、生动并激起读者的悬念，读来引人入胜。毛姆交游广、阅历深、足迹遍天下，从亨利·詹姆斯^①到温斯顿·丘吉尔^②，从温莎公爵^③夫妇到克伦斯基^④……，他无不打过交道。摩根十分擅长勾勒人物和概括事件。

他师法毛姆的写作风格，尽量避免对传记中出现的有关人物直接发表个人的议论，对传记的主人公毛姆当然更是如此。正如毛姆对上流交际界的势利和虚伪的鞭笞以及他对《人性枷锁》中酒吧女侍兼妓女米尔德丽德和《刀锋》中放荡不羁的苏菲·麦唐纳的同情是读者通过作家的笔触感受到的，摩根也并没有对这位享有盛名的作家“盖棺论定”，而是象毛姆对待创作一样，严肃地再现了毛姆其人，把他一生的欢乐和悲哀、长处和缺陷，与他笔下的情节和人物联系起来，让读者自己去感受、去评定。

(四) 这部传记叙述的年代跨越将近一个世纪，经历了英国的维多利亚^⑤时代、爱德华^⑥时代和两次世界大战，加以毛姆极高的声望和广泛的交游，势必涉及文坛、政界及社会各阶层人物的许多轶闻和秘史，比如阿诺德·本涅特^⑦、赫·乔·威

① 亨利·詹姆斯(1843—1916)，小说家，生于美国，1915年入英国国籍。

② 温斯顿·丘吉尔(1874—1965)，曾任英国首相。

③ 温莎公爵(1894—1972)，即英王爱德华八世，1936年即位，后因与辛浦森夫人结婚而退位。

④ 克伦斯基(1881—1970)，俄国临时政府总理。

⑤ 维多利亚(1819—1901)，英国女王(1837—1901)。

⑥ 爱德华七世(1841—1910)，维多利亚女王之子，1901年至1910年的英国国王。

⑦ 阿诺德·本涅特(1867—1931)，英国小说家、剧作家兼新闻记者，《老妇谭》为其名著之一。

尔斯^①和丘吉尔就不仅是毛姆的同时代人，而且与他过从甚密。这部《毛姆传》中有关他们之间以及毛姆与其他人物之间交往的记载，也为我们提供了在我国笔记小说中方能一见的那一类资料。

毛姆其人，毛姆作为作家，毛姆的艺术实践，都存在多重的深刻的内在矛盾。这首先明显地表现在他对政治、宗教思想和生活态度方面。毛姆对“大英帝国”形形色色的维护者的揶揄和攻讦，并没有妨碍他在1917年到俄国去为英国做间谍，支持克伦斯基，企图扼杀十月革命。他不信奉上帝，不承认上帝是救世主，可是却到不可知论以及东方神秘主义的乌七八糟的泥淖中去找精神出路。毛姆后来拥有万贯家财，他为慈善及教育事业捐款并无吝色，但有时在稿酬问题上却锱铢必较，并认为某些到毛庐作客的人存心揩油而深恶痛绝。他是世界文坛上名气很坏的同性恋者之一，毕生难以自拔，对他的这一恶习却又讳莫如深，费尽心机加以掩饰，并为此怀有强烈的自卑感。

毛姆被公认为“二十世纪用英语写作的最受欢迎的作家之一”^②，可是在国内，他的文学地位却长时间得不到承认，有些英国文学史上提到他时笔墨不多，到1952年牛津大学才授予他名誉文学博士称号。他的文字如行云流水，通俗而规范，没有晦涩的长句，至今读来仍有清新之感，世界上不少人一直奉为当代英语文章之圭臬，可是毛姆自己说，“我知道我没有抒情的特色。我的词汇量不大……我缺乏创造比喻的才能；我很少想出富有独创性的生动比喻。”^③毛姆在他的许多短篇小说（尤

① 赫·乔·威尔斯（1866—1946），英国小说家，历史学家。

② 见《麦克格罗·希尔世界传记》，纽约麦克格罗·希尔出版公司1973年版。

③ 毛姆所著《总结》第21页。

其是他的许多异国情调短篇小说)中,对生活在海外的英国人以及其他形形色色的殖民者进行了辛辣的讽刺和无情的鞭笞(如《雨》、《患难之交》等等);对于辗转呻吟在贫民窟里的劳苦大众也流露了同情(如《蓝贝斯的丽莎》);他的一些关于英、法题材的小说触及了本世纪头四十年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他的名著《刀锋》对两次世界大战之间西方世界的青年人在精神上的迷惘和空虚作了较为深刻的挖掘……尽管如此,尽管他对资本主义社会尔虞我诈的炎凉世态和人们精神上的空虚、苦闷和彷徨有着入木三分的洞察力并敢于进行淋漓尽致的揭露,但他本人没有看到、也没有使读者看到希望和出路。他对满嘴仁义道德、一肚子男盗女娼的达官贵人、名媛淑女们的抨击令人称快,对人生的绝望却又予人一种压抑、沮丧之感。他笔下的正面人物总比较苍白,没有给人向上的感觉。这一切都反映了毛姆的思想矛盾和内心苦闷。他自己常说“讲故事的人”,说他的小说“并无微言大义”。他在《总结》中甚至说“把改造人类的任务留待别人去承担”。

毛姆是一位严肃的现实主义作家,由于他学过医,他以用手术刀解剖尸体那样的精确性解剖了他所接触的广泛的社会阶层。但是,他没有认识到他所揭露的人物的极端自私、伪善和淫乱的社会性,而认为这一切都是人性使然。这样,他虽然“有意无意地提出了对生活的批判”,但这种批判不可能是击中要害的。

凡是读过毛姆的一些作品的读者都会感到他的故事的文字节奏和情绪发展是和缓的。摩根的《毛姆传》师法“毛姆体”,但毕竟功力不逮,于是就产生一种弊病:失之冗长芜杂。如往往在写毛姆或其他人物的社交聚会时罗列许多人的名字,其中有的人是文坛巨擘(如阿诺德·本涅特和赫·乔·威尔斯等),有

的人是政界或皇室知名人物(如丘吉尔和温莎公爵等)，这倒也罢了，让读者了解二十世纪头几十年的许多文坛韵事或宦海风云，对读者或者不无裨益；但有许多人则大可不必提及。再如描述尼汉斯细胞疗法等等，大可一笔带过，又何必用去这许多篇幅！在占有大量原始资料之后，如不去芜存精，必有拖沓之病。传记作者在写这部《毛姆传》时若能做到简要与详博相对统一，本书当更为生色。

由于作者师法毛姆笔法，力求客观地再现毛姆其人其事，《毛姆传》在叙述毛姆思想上的种种矛盾和生活上的失检之处时，采取了自然主义的态度，这是不足取的。另外，在一些涉及政治性的问题上，作者又爱站出来发表个人议论，如认为指责毛姆反苏反共是“好笑的”，认为苏联取缔毛姆的剧作《圆环》，是毛姆著作“具有生命力的证据”，等等。西方传记作家有这些议论是不足为奇的，我们完全相信读者有明辨是非的能力。

译 者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已故的威·萨默塞特·毛姆的 版权遗嘱执行人的按语

威·萨默塞特·毛姆立遗嘱时，嘱咐我到他的别墅去一趟，商量一下在他的遗嘱里明文规定我不得准许任何人为他撰写传记，也不得“帮助任何希望发表或者企图发表我的信件的人”。因此，我完全了解他的意愿。可是，任何版权遗嘱执行人都无法制止别人写一本有关这位立遗嘱人的书——当然，如果此人从这位立遗嘱人的著作或信件中摘引版权所有的材料，他是能够制止的。

不过话又说回来，在毛姆立下这条规定而又认可的时候，我们谁也不可能预见到日后会写出多少关于他的书来。此类著作中有一些写来认真负责，另有一些却分明缺乏这种态度。然而，即使是治学态度最严谨的人，由于没有机会看到有关资料，也无法描绘出毛姆晚年度过的凄凉岁月的真相——在这些年月里，他写了一部自传，招致许多非议，经济上并未从中得到任何好处；在这些年月里，他想要收养阿兰·西尔为养子；在这些年月里，他把他收藏的画卖了，而其中有许多是他女儿名下的；也正是在这些年月里，一个受到他信任的人对他——一个的确已经神经错乱、其状可悯（他要是在世，是不喜

欢这个词儿的)的人——不断施加影响。

因此，在泰德·摩根先生把他的初稿交给我时，在他那一丝不苟的探讨精神以及不对有关人物的是非功过妄加评述的做法，都使我深为感动之时，我便决定要作出安排，让他有机会看到在本书中首次公之于世的那些实情。这些实情不是依据书面材料，就是得到某些身历其境的人所证实了的。目的在于使毛姆的生平及其为人日后免于为甚嚣尘上的种种谣传(或者充其量也不过是些支离破碎的记载)所交织而成的荒诞不经之说所笼罩。

我深知，由于我“帮助了”摩根先生，我违背了遗嘱上有关我的职责的明文规定，为此我承担全部责任，因为摩根先生或任何其他人都没有在任何时候敦促我这样做。不过我一向认为，版权遗嘱执行人(象阿·亚·密伦^①和伊丽莎白·鲍恩^②那样，文风和为人都与毛姆先生迥然不同的作家也曾要求我担任过这项艰巨工作)的主要责任在于防止由于对一位作家的作品介绍不当，或者由于用心尽管良好、但歪曲了他的为人处世的情况，而破坏这位作家的名声。我还认为，虽然我没有征求毛姆先生女公子的意见，但书中所提供的事实真相可能有助于使她得到公正的对待。他们伉俪曾吃尽了苦头，可是从未有丝毫怨言。

有许多人可能认为我做错了。唯有一个本来倒可能给我下一个明确的结论，正是他对我有着充分的信任，以致把他的名誉都托付给了我。

斯宾塞·柯蒂斯·布朗

① 阿兰·亚历山大·密伦(1882—1956)，英国诗人、戏剧家。

② 伊丽莎白·鲍恩(1899—1973)，爱尔兰出生的英国作家。

原序

1957年11月，威廉·萨默塞特·毛姆八十三岁的时候，他给朋友们写了一封短信，信中说，“恕我无礼，请不要发表我的信件。其实我在遗嘱中已经明确指示我的遗嘱执行人不许别人这样做，而且我已经要求凡是手头可能有我的信件的人把信销毁。”

一些报纸也发表了毛姆的呼吁，同时还发表社论，大意说，象萨默塞特·毛姆这样名扬四海的作家，如果要求同他通信的人销毁信件，毫无疑问会取得相反的效果。《费城问讯报》在1957年11月17日写道：“萨默塞特·毛姆采取了最有效的步骤来保证他的信件能够保存下来，传给子孙后代；他公开要求销毁那些信件……我们并不认为毛姆先生‘无礼’。我们认为他精明。从今以后，每烧一封毛姆的信就是一条‘新闻’。而在明天大家品尝蛋糕和淡啤酒的时候^①，人们会长时间谈论那些没有烧掉的信。”

毛姆倒不是精明。他真心实意要别人销毁他的信。多年来，他一直孜孜以求，要树立他本人的一个慈祥的形象，而且要使这个形象在他死后永垂不朽，而那些没有烧掉的信对这种形象是一个威胁。消灭不利的证据是他想要影响后世舆论的一个招

^① 这里是一语双关，蛋糕和淡啤酒(Cakes and Ale)是毛姆的一部名著(也译作《寻欢作乐》或《大吃大喝》)。

数。信件销毁之后，就再也没有任何证据可以用来对他进行缺席审判了。他于1964年7月9日签署的最后遗嘱正式规定：

我指示，不得撰写我的传记或发表我的信件，我的版权遗嘱执行人和我的受托人也不得允许他人发表我的信件，不得帮助任何希望发表或者企图发表我的信件的人。再者，我恳请凡是手头有我的任何信件的人把信件销毁。

毛姆然后开始销毁他所保存的象李顿·斯特拉契^①和温斯顿·丘吉尔这样的人物的来信。他和他的秘书阿兰·西尔1958年在毛庐客厅的石砌大壁炉旁举行了一连串的“营火晚会”。除了毛姆的一些手稿以外，成堆的信件也扔进了熊熊炉火。西尔眼见这么多宝贵资料付之一炬，感到心惊胆战，他想设法抢救一些珍品。往往在一次“营火晚会”之后下楼来进早餐的时候，毛姆会搓搓手告诉西尔说，“忙了一晚上，辛苦了。现在，我们该把你藏在沙发底下的那些玩意儿烧掉了。”

毛姆漫长的一生中大部分时间用于探听别人的事情，如今却不愿意别人探听他的事情。他非隐瞒不可的是些什么事情呢？为什么他要如此挖空心思来掩盖他走过的道路呢？大多数作家毕竟希望留在人们的记忆之中，而传记则有助于使他们的著作得以不断问世。毛姆酷爱侦探小说，竟使他自己的一生也变成了这样一部小说，它连假线索、出人意外的结尾也一应俱全——可是，这又是为了什么呢？正是由于存在这种种疑问，我才写了这部书。

在他生前，曾经有过几次为他写传记的尝试。当时任兰登出版公司总编辑的本涅特·塞夫要S·N·贝尔曼写一本关于他的

^① 盖尔斯·李顿·斯特拉契(1880—1932)，英国传记作家。

朋友毛姆的书，深信此书会象他所写的关于艺术品经纪商杜维恩的一本书那样走红。1952年6月2日，贝尔曼用戏谑的口吻给毛姆写了一封信，用这种口吻，就使毛姆要拒绝不感到为难，贝尔曼遭到拒绝则更不会感到为难：

日前在我奉读大作《堂·费尔南多》的修订本时看到一句话，这句话虽然出自您的手笔，寓意倒似乎是深刻的：任何一个人，如果他的真实情况全部大白于世，都不可避免地要显出最堕落的罪犯形象。我相信这一点。因此，即使您居然同意让我写您的生平，我也绝不会作任何尝试。当然，另一方面，我也能欣然同意说谎……如果工作容许我花费六个月或一年时间向爱德华[毛姆的一个仆人]了解情况，如果您愿意考虑，我就可以考虑。

毛姆回信说他不愿予以考虑，因为真相绝不能披露。

十年以后，贝尔曼告诉哈佛大学豪顿图书馆馆长威廉·A·杰克逊说，他仍在考虑写一本关于毛姆的书。杰克逊回答说，“如果你能说出全部真相，那会比他自己写的一部小说更为怵目惊心。”

然而贝尔曼改变了主意，他在1963年9月4日写信给杰克逊说，“主要根据（《纽约客》杂志编辑）威廉·肖恩的意见，我已经决定不写关于毛姆的书了。如你本人所说，全部真相是怵目惊心的，可鄙的。肖恩说，为什么要花两年时间干这个呢？”

贝尔曼在1963年1月7日写给另一个朋友的信中说，“整个情况——毛姆的错综复杂的情况——稀奇古怪、荒诞不经、令人难以置信，有些方面，甚至滑稽可笑，是我闻所未闻的。如果我能够有闻必录，和盘托出，那会是一部了不起的传记！当然，在这个十分难缠的老怪物在世的时候，这个问题是很难考

虑的。”

毛姆在世时还有两个人考虑过为他写传记的问题。第一位是帕杜大学英语教授（现已退休）理查德·A·科德尔。他于1928年开始与毛姆通信，1937年出版了他的第一部著作，一本评介毛姆作品的书，其中有一章初步谈到一些毛姆的生平事迹。毛姆同意了科德尔为他写传的计划，并且自告奋勇，表示愿意看清样，说这是为了纠正或证实所记述的事实。这样一来，毛姆就在他想秘而不宣的问题上，供给科德尔不真实的资料，从而把科德尔引入了歧途。毛姆之所以同意科德尔写这部书，是因为此书内容在他的掌握之中。比方说，科德尔万万没有想到毛姆是一个同性恋者。科德尔后来解释说，“我只不过是一个乡下孩子。”

1954年科德尔告诉毛姆他要写一部更完备的传记，毛姆在5月7日回答说：

在美国和英国总共有十一个人迫切希望写我的传记。其中有几位已经来征求我的同意。我总是拒绝与任何这样的计划发生任何关系……我深知我无法阻止任何人写一部传记，然而，既然他们只不过能从我的著作里以及那些认识我的人的回忆里得到一些资料，除此之外，绝不会有别的来源了，为什么我还要担心呢？我十分反对为我写传记是有种种原因的。我毫不在乎写我的全部真实情况，可是这样做会使别人极为难堪的。

科德尔我行我素，于1959年出版了他的大作《萨默塞特·毛姆：传记性和评介性研究》。他送了一本给毛姆，毛姆来信说，关于此书他还不能妄加恭维，因为还没有拜读。他承认有隐疾，因此无法亲自看任何东西，连剪报都不能看。

对科德尔的大作的反应还不过是公然的冷淡，卡尔·G·费弗尔则不然，他招来了愤怒，这位纽约大学英语教授于1959年出版了《威·萨默塞特·毛姆：乘他不备时画的肖像》。费弗尔于1923年与毛姆在桥牌桌上初次相遇，毛姆经常到亚洲去搜集创作素材，这一次就是在前往亚洲途中经过美国。毛姆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留居美国时，费弗尔与他时相过从，曾经在杂志上发表过几篇关于毛姆的文章。1946年他初次表示打算写一本关于毛姆的书。毛姆说，尽管写吧；不过毛姆告诫他，他会碰到激烈的竞争，据他所知，有三个人正巴望他快点死，以便写作关于他的书。费弗尔相信他已经得到毛姆的出版许可。可是六年以后毛姆写信给他说，由于他已经拒绝了帕特里克·金罗斯和S·N·贝尔曼为他写传记的要求，他不可能给予他任何帮助。这时，费弗尔觉得毛姆蒙骗了他。毛姆在信中重复说他的理由，那就是无论如何不能披露真相。

费弗尔不顾毛姆日益狂热的反对，工作取得了迅速的进展。1958年3月28日，毛姆写信给他说，他已决心竭尽全力强烈反对为他写传记，又说，在一个人还在世的时候为他写的传记往往是不准确的，令人作呕的，招人讨厌的。费弗尔的这部著作原定于1959年由诺顿出版公司出版。1958年10月16日，诺顿的一位编辑乔治·布罗克威写信给毛姆，征求他同意在该书的护封上使用他的一帧照片。毛姆于10月20日从伦敦多契斯特旅馆复电称：强烈反对在我生前出版我的传记。

布罗克威于12月3日答复说，“我想我能够正确评价您对出版您的传记所表达的情绪。另一方面，我确信您也知道，象您这样一位杰出人物的生平事迹具有非本人所能控制的重要意义和趣味。当然，在此书护封上，我们没有使用您的照片，不过，书还是出版了。兹奉赠此书一本，并代作者向您致意，如

果不是由于他刚动过癌症大手术，他本来是要亲自写信给您的。”

毛姆收到这本书以后于1959年1月25日写信给科德尔说，他过去从不看别人所写的有关他的著作，如今他已经打破了这个惯例。“我在竭力敦劝之下看了卡尔·费弗尔的书。此书连篇累牍尽是荒唐失实的记载——比方说在他的笔下，我居然同在我到印度去之前早就去世的甘地会见过——，而且庸俗不堪。他本人并不懂他使用的词儿的含义，倒霉的是，他还有一个绝招：为了使我的某一句话失去旨趣，他就把这句话一再重复。”

然而，真正使毛姆怨恨的远远不是失实和庸俗，而是对毛姆顶礼膜拜达三十年之久的费弗尔如今居然写出这样的话来：

“我认为，他是第二流作家中的佼佼者。”这本书里到处是刺耳的话：

毛姆已经不可能再写一部《人性枷锁》，因为那个矫揉造作的人已经毫无热情。

一眼便能看破，他对别人的大部分批评无非要证明他自己作为一个作家多么高明。

毛姆的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里出现的寥寥几个美国人说不了几句话就来一个“Gee”(哎呀！)①，以此来表明他们是道地地道的美国派头。

《刀锋》标志着他作为一位小说家的日暮途穷。

① 为了阅读方便，译文中出现的外文均附译文，以下同。